

珍宝岛的记忆

最早知道珍宝岛这个名字是在课本里，那时我还在上小学。1969年冬天那场边境战事，后来被编入语文课本里。我小时候曾梦想过长大后当兵，不知是不是与那段记忆有关。

那年夏末，沿乌苏里江采风，去珍宝岛参观是临时萌生的想法。在饶河住下的第二天早上起来，小说家王立纯联系了东方红林业局，说派车来饶河县接我们。

吃过早饭东方红就来了人，原来是王立纯的一个学生在林业局当书记。带队的苗副局长问我们有什么想法，我们说想去珍宝岛上看看。苗副局长同下边的五道林林场打了招呼，让林场同当地驻军联系一下。联系妥了后，中午我们赶到五道林林场吃的午饭。吃饭时听苗副局长谈起林业局每年拥军工作做得很好，同部队关系搞得不错。

午饭后，汽车穿过林场的山峰林带，开向江边的一个连部。营房坐落在江边一处稀朗的杂树林子中，离不远的林中还有一户人家，房檐下挂着一个小麦店的木牌，一个老头和一个挺胖的中年妇女站在院子里，一边的地里还有一个高胸脯的姑娘站在那里遮手朝我们张望，院前还有一条狗也冲我们叫唤，被那个胖胖的大嫂吆喝住了。

等下去的人同连队的人联系妥了，我们重新坐回车里，那个胖大嫂也跟着坐进车里来。这才得知到一公里外的渡口要她联系船把我们送过去。衣衫脏兮兮的胖大嫂快人快语，说岛上只有一座营房和几个当兵的，有啥看头。说归说，她还是把我们送到江沿上。

到了渡口，胖大嫂冲对岸喊：“叫张老大摆船过来。”不一会儿，那边划过一条木划子来，摆渡的是个四十岁左右的黝黑汉子，光着头。船太小，一下子坐不下这么多人，诗人李琦、散文作家张爱华先坐了上去。其实从这到对岸的岛只隔着一条百余米宽的江，若不是水凉，我都可以轻松地游过去。在这条江汉子的下游，当年苏军的坦克履带曾碾轧过封冻的江面。据胖大嫂讲，她当年也是一位英姿飒爽的女民兵。那几日在岛上昼夜卧雪潜伏的战士、民兵，有许多人都被冻伤了。

走下木船来，岛上一座新建的营房就矗立在眼前，那座三层楼营房顶上还安装着太阳能热水器。而岛上第一代官兵住的营房，是石头垒的，房顶上已长满蒿草，看来只做参观用了。岛上还留有当年修筑的碉堡和地下掩体，也长满了蒿草，有一棵被炸断的老榆树挺立在一处战壕边上，上面钉着一个红木牌，写着：英雄树。在树根部摆着一个锈迹斑斑的火箭筒弹壳和一截坦克车履带。英雄树仿佛一位饱经风霜的老人，只有它还能见证当年那场激烈的战役了。顺着岛上潮湿、阴暗的地下掩体，能从岛中心走到刚才我们上岛的路口处。

岛上安静、祥和，阳光透过丛林树缝洒漏下来，能听到树林中的鸟鸣。营房外面看不到军人的身影。不过站在岛上新生的丛林中，总让我产生一种肃然起敬的感觉。李琦告诉我，我省有一位叫林柏松的写诗的残疾军人，就是在那年珍宝岛战役中冻伤的。

时间已让这个小岛变得异常宁静，哨所大门外也看不到荷枪实弹的士兵。要不了多久，这里也会变成一处旅游景点。如果没有那场冲突，这里原本该是这样平静的。我无法再嗅到当年一个孩子从课本里嗅到的硝烟味。

顺着乌苏里江往上游走，就到了虎头镇，虎头要塞就在这里，自然要去看看。这里已修建成了侵华日军虎头要塞陈列馆。

参观完虎头要塞，顺着山坡走下来，小镇的江边依旧透着这条大江特有的宁静，两岸幽幽的青山倒映在水中，江水在缓缓地流动，宛如一个处女一样文静地走来。沿着江边走，不知为什么，我突然产生一个想法：这条江还是一条清澈透明的江吗？她承受了那么多不该有的战争硝烟。在江边上有一处亚洲最大的铜虎雕塑，这也是我平生见到的最大的虎了，我不知道设计者的寓意是什么，照完相我在心中暗暗祈祷：但愿它能保佑这条大江的宁静和美丽！

离开乌苏里江时，一支古老的赫哲族民歌从我的心里默默地流淌出来：乌苏里江水，清又纯，海蓝蓝的天空……



王鸿达，笔名洪荒，国家一级作家，中国作协会员，黑龙江省作协副主席，黑龙江省作协签约作家。已出版长篇小说六部、小说集七部，有作品被译成英、法文。

小城里每个单位都有一个传达室。从前，传达室里总坐着一位头发花白、面目慈祥还能识些文墨的老大爷。不过，现如今各单位的防范意识强了，怕偶有为非作歹的人混进单位，造成财产损失人身伤害，传达室都换成了壮年男女，人们称他们为保安。是的，也有中年女人做保安，她们穿着制服，佩带警棍，看上去模模像样。

单位传达室的构造像市面上临街的商铺，有一面或者两面硕大透明的玻璃窗。传达室的明亮玻璃，是为了里面的人把外面的景况一览无余。商铺的晶亮橱窗，是为了外面的人把里面的物品看个明晰透彻。橱窗里不仅有美丽衣服，还有人生。每当一位或者三两位保安按时按日地坐在传达室里，每一位经过的人，都会看到他们被岁月侵蚀的脸。我总是情不自禁地想知道那张脸背后藏着的故事。我对“橱窗人生”的兴致不输于橱窗里的美丽衣服。

其时，我们还住在一个小镇上，孩子在念幼儿园。幼儿园的传达室里有一位保安，那是一位高大帅气的男孩子。没错，是男孩子，他二十出头的年纪，高个头，白脸庞，板寸头，模样干净得像韩剧里的男主角，他往幼儿园矮小的传达室里一站，头顶快抵着传达室的门楣，他的脸上没有笑容，寒霜一般冷淡，倒下住了那几个未到进园时间，就盼孙

◆山河故人

无意间回忆起白云飘的虎路石，这些年，总在心里太多次回忆起那个地方。记忆似乎有些模糊，说不清道不明的味道。不知道是对外公的想念，还是对童年美好时光的向往。好想再去那里看看，那条曾经弯弯曲曲的小路，或许已经长满了荆棘吧，或许那里已经成了杳无人烟的地方。

时至今日，我从不曾感觉外公已经离开，觉得他还在那个矮小的土房子里。曾骑在外公肩头跟他一起放牛，爷孙俩一路欢声笑语，每次归来总在牛栏边的小水潭里饮牛，然后把牛赶回牛栏，落日余光映衬着周围的稻田，我高高骑在外公肩头，不害怕有蛇虫鼠蚁，外公的肩头总是那样的安全。

傍晚外婆在做饭，我跟外公坐在门口乘凉。记忆里那棵枣树，很多知了在扯着嗓子嘶鸣，枣树好像长在猪圈旁，也记不得那么清楚了，但我知道那时的我是快乐的。外公总是跟我讲很多他年轻时的故事，这么多年了，也不记得他的故事内容是什么，总之很长，我很喜欢听。

吃过晚饭，外公带我去邻居家看电视，夜里很黑，头顶有星星，外公说，星星在给我们作伴，让我不要怕。有的人家养了狗，我从小怕狗，外公从不曾带我从他家门口走过，宁愿绕过竹林，走一条很长的小路，路上都是小石头，不小心还会摔跤。每次摔倒，外公总是笑话我，急忙把我抱起，感觉那时候外公真的很高大，抱着我很安全。

最不喜欢的时候便是上午了，暑假里，上午很热，外公不在家，去了田间干农活，上午我会跟小

心切想闯入园里看孩子的老爷爷老奶奶。

站在传达室橱窗里的人，不太容易遮掩自己的人生。人们的闲言碎语，让我很快就拼出了他的身世。他的人生像一个坏苹果，外面看着红通通、香喷喷，光鲜亮丽，内里却被那条叫命运的虫子咬得破败不堪。他是个自闭症患者，父亲早逝，他与寡母相依为命，随着母亲年龄增长，身体越发糟糕，再无挣钱能力，他们母子俩的生活也越发困顿了。幼儿园的园长是他们母子俩相熟多年的邻居，出于一颗善心，把他安排在幼儿园的传达室做保安。好在这是个民风淳朴的小镇，并没有多少外人来口，校门口接孩子的人们，不是亲戚就是同事邻居。对于园长在传达室里安置了一位纸片人一样的保安，人们并没有意见，偶尔还有人夸赞园长厚道。年轻的男孩子也不负园长所托，他有一股死疙瘩的劲儿，他比常人更站得久，从来没有偷偷溜走过，守着幼儿园那扇门比守着自己的家门更认真。

我们单位也有几位保安，有一次，一位领导让保安们一起来开会，这位领导就当着我们一群教工的面，数落起几个保安，他的言语之间，似乎对保安们颇多不屑，保安们听了都寂寂无声，不吐一言。

几个保安中，我最喜欢小高。小高刚过而立之年，身强体壮、做事伶俐，见人总是笑咪咪

外祖父与我的童年

程飞霞

伙伴一起去小河边玩，河里有虾子，河水很清凉，大人们在河边洗衣服，我们在旁边玩沙子。沙子也挺好玩，但我还是喜欢跟外公在一起的时光。

很想回那片梯田看看，去老屋门口看看，还能在那里等着外公回家陪我吗？我害怕了，我不敢去，害怕失望，怕那里一片荒芜。听说那里所有人家都已经搬走了，田也不是曾经的田，人也等不到了。再去外婆的新家，再也看不到那个熟悉的身影，再也看不到疼我的那个人了。我甚至记不清外公走了多少年，因为他一直都在我的心中。

要是外公知道我的两个孩子已经这么大了，知道我现在在教书，他肯定会开心吧。夏夜乘凉时，又能跟三五老友一起炫耀我的外甥女了……



大地乐章
李昊天
摄

两棵树的陪伴

崔向珍

亲也不允许我爬树，只有等周末哥哥来的时候，才会爬到高高的树上为我摘取一串串的榆钱解馋。

等到榆钱累累坠坠开满了树冠，母亲会把滴下的榆钱带回家里洗净，裹上干面粉搅匀后上锅蒸熟，蒸熟后的榆钱团子饭间着香甜，嚼在口里糯软，是贫苦童年里的无上美味。

每次去田里干活，母亲都会给我带上两三本小人书。虽然还没有上学，但是做教师的父亲已经教会了我一些简单的汉字。坐在树下的阴凉里，小小的我捧着小小的书，往往读得入了迷，经常是太阳换了地方，树荫转了方向，我还傻傻地坐在原地读书。

田野里有很多很多的麻雀，成群飞起的时候遮天蔽日的感觉。谷子快要成熟的季节，母亲就会给我一个破旧的脸盆和一根小铁棍，嘱咐我看到麻雀飞过的时候，就使劲地敲击脸盆，驱赶走那些企图啄食谷粒的贪婪者。

坐在树荫里读书的我，经常看不到麻雀的入侵，直到母亲喊我，我才忙不迭地敲响破脸盆，母亲往往笑着骂我小书呆子，还说我的饭被麻雀吃完了，就只能靠读书填饱肚子了。有时

地打招呼。一次，单位发了一箱苹果，我不知道怎么拿回家，他看见了，连忙找了绳子，帮我捆绑在我的自行车后座上。他一边帮我的忙，一边回答我提出的各种疑问。

小高说，他这么一位壮劳力，到哪儿都能挣得保安这一份工资，不过是妻子的一场事故绊住了他的脚。本来，他也过着幸福的三口之家的生活，他在南方城市的建筑工地上挣钱，妻子在一家阀门厂上班，儿子在我们学校上学。可惜好景难长，妻子在厂里上夜班时，一不小心把手搅进机器里，那只手废掉了，再也不能干活。阀门厂的厂长宣称是小高妻子自己操作失误造成的意外伤害，并没有多少赔偿。小高的妻子遭此打击之后，患上了精神病，她时好时坏，生活不能自理。邻人们劝劝小高把妻子送去精神病院去，然而他舍不得，他要自己照顾她。他只能找一份近处的工作照料妻子和孩子。听他如此一说，我对他添了几分敬意。

后来，我每每经过各单位的传达室，总是要认真地看着橱窗里的脸，他们每一个人也许都有风雨人生的故事，他们选择的“橱窗里的人生”可能更难熬，然而，他们仍然在好好生活，认真地凭着双手活着，他们亦是疲惫生活里的英雄。

成人礼

徐金庆

真是怪了，已经有二十多分钟没有拉到顾客了，汪心文不由暗暗着急。他现在急需要钱，恨不能二十四小时不休息地拉客挣钱。他看中了一件裙子想买给老婆，因为嫌贵，一直舍不得；过几天又要到交房租的时间了，那可是一大笔开支，不抓紧挣点钱怎么行呢！

正发愁时，路边有人招手，像是连绵阴雨后突然看到了太阳，汪心文心头的阴霾立刻一扫而净，立刻驱车靠了过去。

打车的是一个女孩，看年龄应该是中学生，瘦小瘦小的，很容易让人想到非洲难民或者厌食症患者。汪心文突然心疼起女孩来，他虽然穷，两个孩子也养得白白胖胖的，这女孩，怕是营养不良吧。

女孩要去市第二人民医院。看来是去看病，汪心文想，怎么没有大人陪着呢？这样想着，汪心文又不由多看了女孩两眼。女孩的精神很好，眉宇间隐隐有兴奋与欢乐的神情，哪里像是生病的样子。汪心文试探地问一句，要进医院里面吗？女孩嗯了一声，不再说话。

汪心文不喜欢这样过于沉闷的乘客，当然也不喜欢话太多的，他喜欢那种既不是太喜欢说话，但他和对方说话时对方又愿意搭话的人。女孩一个人去医院干什么呢？汪心文真的很想知道。快到医院时，他终于忍不住问，你是去看病人吗？不，是去献血。

献血？汪心文以为自己听错了，又从观后镜中看了看女孩，说，不到十八岁是不能献血的。

我刚好十八岁，今年是我的生日。女孩说。

十八岁，生日，汪心文突然冒出一句话，你这是要给自己举办成人礼吗？话刚出口，汪心文就后悔自己的冒失，现在的年轻人谁还知道成人礼？

你也知道成人礼？女孩明显兴奋起来。汪心文当然知道。听父亲说，爷爷是读过几年私塾的，很讲究老礼，父亲十八岁生日，爷爷给父亲举办了成人礼，很是隆重。他十八岁那年，父亲也想给他举办成人礼，至少要举办一个加冠礼。他不同意，加冠？现在还有人戴帽子吗？他觉得好笑。他的十八岁生日是怎么过的，是全家一起看电影，还是吃生日蛋糕，他现在已经想不起来了。

女孩说，我就是要把人生第一次献血当成自己的成人礼。

汪心文笑了，这个生日，女孩过得真有纪念意义。汪心文甚至后悔，当初自己怎么就没想到用这样的方式庆祝十八岁的生日。汪心文又看了看女孩，陪着小心问了一句，你怕是不适合献血吧？

为什么？女孩不解。你太瘦了，别血献不到一半人就晕倒了，反倒让医生给你输血。这话汪心文没敢说出来，他怕女孩生气，犹豫了一下，他说，你为什么非要献血呢？成人礼可以有很多种过法。

女孩的脸色庄重起来，说，听妈妈说，我小时候得过一次重病，如果不及时输血就有生命危险，偏偏医院的血不够了，急得医生在手术室门口大喊，谁是AB型血？当时就有三个人伸出了胳膊，我的命是他们救下来的。知道这件事后，我一直想报答他们，只是他们都没有留下姓名。今天，我已经十八岁了，可以献血了，我要把他们献给我的血回报给社会。这是我能想到的最好的报答他们的方式。

汪心文又一次看向女孩，这次是行注目礼。

很快到了医院，汪心文坚决不收女孩的车费。他对女孩说，你知道吗，我也和你一样住过院，也是一个好心人给我输的血。这次义务送你来献血，就算是我回报社会了。

女孩笑了，笑得很开心。但她不知道，汪心文这次说的是谎言。

看着女孩瘦弱的背影，汪心文的心又针扎似的疼了一下。

正如汪心文想象的那样，献过血的女孩明显很疲惫。女孩看到守在门口的汪心文，眼中满是迷茫。汪心文很真诚地说，我请求你让我送你回家。

回去的路上，汪心文对女孩说，你知道吗，明年，我儿子也十八岁了。等他生日那天，我就带他来献血。我要把自己没有过的成人礼让我儿子补上。

